

数字经济赋能中国式现代化的理论逻辑与实现路径研究

欧绮雯

安徽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安徽省合肥市，230000；

摘要：数字经济是推动和拓展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驱动力和重要支柱。立足于数字经济与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在契合性，从理论与实践的辩证视角展开分析并基于空间生产理论与协同治理理论，系统剖析数字经济赋能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在逻辑与实现路径。研究表明，数字经济通过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重构生产要素体系，以数字化治理平台创新治理模式，依托“技术-制度-主体”协同框架推动发展模式升级，形成“生产要素重构-治理模式创新-发展范式升级”的三维赋能逻辑架构。当前实践表明，数字经济赋能面临数据要素流通机制不健全、跨部门协同治理不足、区域技术赋能水平失衡等关键挑战。针对此类问题，提出通过构建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实现制度创新；以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与技术创新生态培育强化技术赋能；依托多元主体协同治理机制推进治理模式优化，最终形成数字经济与中国式现代化深度融合的全方位解决方案。

关键词：数字经济；中国式现代化；数字治理；制度创新

DOI：10.64216/3080-1486.25.10.084

引言

“现代化”是人类社会摆脱落后、迈向持续进步的深刻变革。从世界历史视角看，自工业革命起，工业技术的广泛应用促使工业生产力飞速发展，进而引发社会生产关系、生产方式以及社会制度等全方位的深刻变革。在过往历史进程中，西方发达国家较早构建起资本主义现代化体系，并在全球现代化进程中长期占据主导地位。因而，当前诸多关于现代化的理论、实践、发展路径及模式等，多以西方发达国家为范例。然而，世界现代化模式具有多样性，“既不存在定于一尊的现代化模式，也不存在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现代化标准”。中国式现代化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特定历史条件下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具体国情、发展实践及优秀传统文化有机结合的重大创新。党的二十大明确提出要“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并进一步阐明了中国式现代化的特色和内涵：中国式现代化是人口规模巨大的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是走和平发展道路的现代化。^[1]如今，人类已步入数字经济新时代。数字经济作为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后的新形态，以数据为关键生产要素、以数字技术为核心驱动力，正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经济结构、改变竞争格局。这要求我们要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理论逻辑与战略内涵，探索在“20

35年远景目标”指引下，借助数字经济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实践路径，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1 数字经济赋能中国式现代化的理论基础

数字经济作为推动生产力升级与生产关系优化的新型经济形态，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式现代化路径深度契合，为国家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列斐伏尔的空间生产理论打破传统空间认知，揭示了人类实践塑造的社会空间本质，为解读数字时代空间形态变革提供理论钥匙；协同治理理论则以系统思维破解治理困境，为多元主体协同推进发展提供方法论支撑。通过明确数字经济与中国式现代化的核心内涵，再以两大理论为基石，搭起数字时代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的分析框架。

1.1 核心概念界定

（1）数字经济

作为经济学概念的数字经济，是人类通过大数据的识别—选择—过滤—存储—使用、引导并实现资源的快速优化配置与再生、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型经济形态，其最突出优势就在于搜集、处理与分析数据的能力^[2]，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形成双向互动机制，但数字经济并不等于虚拟经济，而是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以发展数字技术基础，改造传统产业，催生新业态、新模式，提升全要素生产率。因此从本质上来说，数字经济是通过技术创新、要素重构与制度适配，推动生产力升级与生产关系优化，为高质量发展与现代化建

设提供核心支撑。

（2）中国式现代化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大报告中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更有基于自己国情的中国特色。”这一论断为理解中国独特的发展路径提供了关键视角。回望奋斗历程，中国共产党对现代化道路的探索始终连贯而坚定。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同志提出“四个现代化”战略目标，为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领域的现代化绘制了初步蓝图，搭建起国家发展的重要框架。改革开放新时期，邓小平同志立足中国实际提出“中国式的现代化”重要论述，既锚定了现代化的发展方向，又精准把握了中国的现实基础，让现代化路径更贴合国情、更具实践意义。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国式现代化作出系统阐释，从理论内涵到实践路径进行全方位深化拓展，让这条道路的方向更明、底气更足。这一历程清晰展现了中国共产党在现代化探索中，既一脉相承又不断创新的理论与实践脉络。中国式现代化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基于马克思主义跨越发展理论与外源性现代化历史基础，走出的一条区别于西方的“并联式”发展的非资本主义现代化路径。

1.2 理论基础阐释

（1）空间生产理论

传统空间观将空间视为抽象的、均质的容器，如亚里士多德的“空间是客观物质占用的位置的总和”或康德的“先验直观形式”，剥离了空间的社会性与历史性，导致其沦为被时间消解的附属物。列斐伏尔通过对传统空间观的研究与批判，提出了自己的空间概念，他将空间归纳为自然空间、精神空间与社会空间三种类型，赋予了空间社会性的维度。他认为，空间不仅是社会关系发展的演变的容器或者精神产物，更是汇聚了人类实践活动的社会空间，它作为社会性的、生成的现实的一面不能被忽视。^[3]其在《空间的生产》一书中提出的空间生产理论，突破了传统马克思主义对物质生产的单一关注，将空间视为社会关系的动态产物与再生产载体。该理论认为，空间并非静止的物理容器或先验存在，而是人类实践活动中生成的辩证性社会构造。在历史唯物主义框架下，列斐伏尔指出，不同社会形态的生产方式塑造了差异化的空间形态：前资本主义社会以地理空间中的“物”的生产为主导，表现为具体劳动对象（如器具、建筑）及其附属关系的具象化；而资本主义社会则通过

技术理性与资本逻辑，将空间彻底商品化，使之成为剩余价值增殖的抽象载体。

（2）协同治理理论

协同治理理论是一门新兴的交叉理论，它的两个理论基础是作为自然科学的协同论和作为社会科学的治理理论。协同治理，简单来讲，就是在开放系统中寻找有效治理结构的过程。协同治理理论就是有关在开放系统中有效治理结构形成的研究范式。换一个角度看，协同治理理论就是用协同论的知识基础和方法论来重新检视治理理论。^[4]其核心在于揭示系统从无序到有序的转化机制：当政府、社会组织、企业等子系统间的协同作用超过独立运动时，系统便会产生新的宏观有序结构，即治理秩序。这一过程的关键在于序参数的形成——由各子系统相互作用产生的支配性规则，它反过来协调各主体的行为。同时它将自然科学的系统思维引入社会科学领域，突破了传统治理研究的线性思维模式。为在实践中破解“政府失灵”与“市场失灵”困境提供了新思路，以构建主体间的信任机制、协商规则和资源共享网络，实现治理效能的最大化。

2 数字经济赋能中国式现代化的逻辑架构

数字经济的崛起正推动经济社会发生深层次、系统性变革，其核心逻辑以生产要素、治理模式与发展范式的全方位革新为支撑逐步展开。作为新型关键生产要素，数据突破传统生产要素的固有局限，通过数字化赋能实现要素配置效率的持续优化；治理平台依托技术与制度的深度融合达成精准协同治理，有效化解传统治理模式的结构性难题；技术创新、制度保障与多元主体的动态耦合则推动发展范式实现根本性重构，为中国式现代化进程注入强劲新动能。

2.1 生产要素重构逻辑

在传统生产要素体系中，土地、劳动力、资本和技术构成了基本的生产函数框架。然而，数字技术的突破性发展（如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重塑了传统生产要素的形态与组合方式。数据成为新型关键生产要素，其非竞争性、可复用性特征打破了传统要素的约束，而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则通过数字化赋能，提升了劳动力、资本等传统要素的智能化水平，推动生产要素从“物理形态”向“数字孪生”转型。^[5]这种技术驱动的要素升级，为产业结构升级奠定了微观基础。同时，数字平台与网络化组织模式显著降低了要素搜寻成本与交易摩擦，使得创新要素（如技术、人才、知识）能够突破地域和行

业边界高效流动。这不仅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因市场分割导致的要素错配问题,促进要素向高生产率部门集聚,还凭借数字经济的“连接器”效应扩大了创新要素的协同半径,推动跨产业、跨领域的要素重组,以降低信息壁垒方式重构要素配置逻辑,从而加速产业融合与业态创新。不仅如此,数字技术赋能生产要素的精准匹配与循环利用,既提升了全要素生产率,又通过数据驱动减少资源冗余,实现产业发展的低碳化转型。但需要注意的是,警惕要素过度集中于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可能加剧的结构失衡,要通过制度设计引导要素在传统产业升级与新兴领域拓展间动态平衡。总而言之,数字经济时代的生产要素重构,本质上是技术、制度与市场机制协同作用下的系统性变革,其核心目标是通过优化配置效率与创新质量,构建高质量、可持续的现代产业生态。

2.2 治理模式创新逻辑

数字化治理平台作为数字经济发展的制度性支撑,其核心逻辑在于通过技术理性与治理价值的有机统一,构建“技术-制度-市场”协同治理网络。以青岛市“青诉即办”平台为例,该平台通过党建引领与技术整合的双轮驱动,构建了民生诉求与政府服务的数字化交互机制,在提升基层治理响应效率的同时优化了数字经济的制度环境,形成“治理效能提升-市场活力激发”的良性循环。^[6]类似地,浙江省“基层治理四平台”通过数据共享机制将市场主体行为数据纳入治理体系,建立“监管-服务”数字联动模型,实现经济治理与社会治理的精准协同。这种模式创新的本质,是将数字经济的技术工具深度嵌入治理流程,推动治理模式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转型,引导数字经济资源精准配置,凸显数据要素在决策中的核心作用。同时,治理平台通过构建数据产权界定、安全监管等制度框架,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规则保障,形成技术赋能与制度规范协同演进的治理格局。这种深度融合突破了传统科层制的条块分割困境,通过技术集成与制度创新的双重驱动,既释放数字经济创新活力,又推动社会治理向精细化、智能化转型,不仅具有现实应用价值,更通过“技术-制度-市场”的协同演进机制,为国家治理现代化提供了兼具理论创新性和实践可行性的实现路径。

2.3 发展范式升级逻辑

数字经济依托技术、制度与主体协同框架赋能中国式现代化,基于数字技术革命与制度适应性变革的耦合效应重构了社会生产方式与发展范式,为经济社会从传

统要素驱动转向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供了全面解决方案。在技术维度上,人工智能、物联网和5G等突破性创新通过重构生产函数优化资源配置效率,如工业互联网凭借设备互联与数据智能实现制造系统的柔性化协同,显著提升全要素生产率,这与空间生产理论中关于技术变革引致空间形态重构的核心命题相契合。而在制度层面则通过数据产权界定与监管框架创新形成结构性支撑,政府以降低交易成本与引导要素集聚中的制度供给,既保障数据要素市场化流通又促进产业结构高级化,揭示了数字经济时代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调适机制。同时多元主体协同构建了创新生态系统的动态平衡,企业-科研机构-高校形成的产学研网络以知识共享与技术扩散强化创新网络效应,其互动机制为技术经济模式转型提供了微观基础。因此,数字经济通过技术赋能驱动的生产力跃迁、制度调适保障的生产关系变革以及主体协同构建的创新生态系统,以非线性的相互作用形成高质量发展合力,不仅拓展了现代化理论的内涵边界,也为发展中国家的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技术嵌入-制度创新-主题协同”的实践范式,推动中国式现代化迈向创新驱动、绿色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3 数字经济赋能中国式现代化的现实挑战

数据已成为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核心生产要素,既是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支撑,亦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驱动力。但就我国数据领域发展现状而言,仍面临双重挑战:其一,数据要素流通存在梗阻,数据质量参差不齐且价值挖掘深度不足,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与新发展动能的培育进程;其二,数据治理实践中仍存在跨部门协同机制不健全、制度规范与技术发展适配性不足、多元治理主体参与度不高等问题,也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数据治理效能,阻碍了数字红利的充分释放。因此,有效破解上述两大难题,对于打通数据赋能实体经济的“最后一公里”、激活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具有重要意义。

3.1 数据要素流通受阻

现代化产业体系是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物质基础,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既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下现代产业演进的核心趋势,也是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培育发展新动能的关键路径。^[7]当前,促进数据要素的高效流通与共享,充分发挥其在资源配置中的引领优化和协同作用,已成为支撑实体经济高质量发

展的关键命题。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测算，2025年中国数据总量预计达48.6ZB，占全球27.8%，这一规模优势不仅为数字技术创新应用提供了丰富的“原料”，更为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新兴产业培育壮大创造了有利条件，成为我国在全球数字经济竞争中占据主动的重要依托。然而，我国数据要素市场仍面临质量参差不齐、价值挖掘不足、流通机制不畅等突出矛盾，导致多数传统产业尚处于数字化转型初级阶段。数据要素在实际应用中遭遇流通壁垒和协同不畅，难以有效释放其支撑经济管理精准决策的潜力，也限制了其在促进现代产业科技要素高效集聚、驱动转型升级方面发挥应有的实用价值。因此，破除数据流通障碍，提升数据质量与价值密度，构建安全可信、高效协同的数据要素市场生态，是打通数据赋能实体经济“最后一公里”、激活现代化产业体系内生动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当务之急。

3.2 数据治理协同困境

在数字经济向纵深发展的当下，数据已成为驱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生产要素，而数据治理的协同效能直接关系到数字红利的充分释放。然而我国数据治理面临多重协同困境，严重制约治理效能提升，成为制约数字经济赋能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瓶颈。政府部门间长期存在的“纵强横弱”、“条块分割”问题，导致数据壁垒高筑，据统计，中央38个部门的80多个政务专网，横向交互率仅有0.1%。^[8]而在基层治理场景中，区乡镇需向8个部门重复报送灾情数据，也严重制约跨部门协同效率。不仅如此，技术赋能与制度滞后形成适配性矛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为打破壁垒、优化协同（如浙江“基层治理四平台”、上海“社区云”）提供了可能。然而，顶层设计的缺失、统一标准的缺位、法规政策的滞后，使得技术潜能难以充分释放。在实践中，各部门系统建设标准不一，数据接口难以打通，跨部门流程优化受阻。同时，“指尖形式主义”的蔓延，暴露出工具理性膨胀下价值理性的迷失，凸显了技术应用缺乏有效制度约束与伦理边界的困境。同时，多元主体参与协同机制不足构成效能矛盾，数字治理需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和公众共治，但社会组织常面临资源匮乏、能力不足等制约，公众参与的深度广度有限。数据驱动的“无感化服务”（如独居老人预警）虽具人本价值，但更深层的多元共治生态仍需创新机制以有效激活和整合各方力量。以统一数据标准、跨域共享机制、权责清晰法规、多元激励体系的综合治理框架，推动技术赋

能、制度创新与主体激活深度融合，释放数字经济对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劲驱动力。

4 数字经济赋能中国式现代化的实现路径

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数据要素作为核心驱动力，其价值释放需制度、技术、治理多维度协同发力。立足党中央战略部署，破解数据产权界定、要素流通、安全保障等关键难题，既要构建市场化制度体系筑牢基础，以技术创新与基础设施强化支撑，更要打破治理碎片化困境凝聚多元合力。为数据要素价值转化、治理效能提升、数字经济转型升级提供系统性方案。

4.1 制度创新：构建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

建设数字中国，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握信息革命发展大势、立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9]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中央关于数据基础制度和数字中国建设的部署要求，构建符合数字经济发展规律、有力保障国家数据安全、充分彰显创新引领的基础制度体系，为高质量建设数字中国奠定基础。要不断深化数据产权制度改革，借鉴“三权分置”框架，在法律层面清晰界定数据资源持有权、加工使用权、产品经营权的权利边界，明确数据来源者、处理者等主体的权责关系，并依托“逻辑集中、物理分散”模式建立全国统一的数据要素登记平台，实现产权清晰化，为高效流通奠定基础。同时，健全数据交易市场机制，构建涵盖国家级、区域性、行业性的多层次交易体系，统一数据格式、质量评估与定价标准，推行“所商分离”模式以培育多元市场主体生态，并强化全流程监管与风险预警，保障交易公平透明。此外，必须强化安全与隐私保护制度，持续完善数据安全法律体系，严格规范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大力推广隐私计算、区块链加密等关键技术应用，确保实现“原始数据不出域、数据可用不可见”。以此，在筑牢安全底线、充分保障个人与组织数据权益的前提下，最大程度促进数据要素合规高效流通与价值释放，为数字经济驱动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4.2 技术赋能：打造数字基础设施与创新生态

为支撑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必须全面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和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持续扩大网络覆盖与

应用深度，重点推进城乡全域5G网络和光纤宽带建设，补齐中西部偏远地区网络短板以缩小区域数字发展差距；并深化物联网部署实现设备全面互联互通，为数字经济的数据采集传输奠定基础；还要提升算力基础设施能级以加大数据中心和云计算平台投入满足海量数据处理需求。还需建立由政府引导构建高校、科研机构与企业间的长效合作平台，促进基础研究与应用转化的有效衔接。并设立数字技术创新专项基金，通过财税激励政策引导企业增加在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等关键领域的研发投入，强化产学研协同机制，以此提高技术创新生态这一核心驱动力。同时加大人才支撑力度，高校要动态优化数字技术相关专业设置，深化产教融合，强化实践教学，着力培养适应数字经济发展需求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劲、持续的技术动力。

4.3 协同治理：构建多元主体参与机制

现今治理体系存在碎片化，条块分割等问题，部门主义不断蔓延，严重影响行政效率、行政合理性和行政合法性。^[10]因此为破解此类困境，推动协同治理模式创新，需构建多元主体参与的权责适配与功能互补机制。要以制度重构为先导，制定统一数据标准与共享规范，依托政务数据共享平台打破信息壁垒，实现跨部门数据实时流动与协同利用。还应搭建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多元共治平台，通过政策引导与机制设计激活治理资源。强调政府发挥主导作用，承担理念引导与制度供给职能；企业可依托技术优势提供创新支撑；社会组织则以专业特长填补治理缝隙，共同构建“政府引导-市场响应-社会参与”的协同生态。而城市环境治理等实践表明，多元主体通过合作项目共享数据、共担责任，既契合产权理论中资源权属模糊下的协作逻辑，也响应了数字经济治理的网络化节点联结要求。只有推动多元参与机制的稳固构建，以完善的法律制度明确权责边界作为保障，并依托信任机制强化主体间互信纽带，方能有效驱动治模式从“单向治理”向“协同共治”转型，为提升治理现代化水平提供有效解决方案。

5 结论

数字经济是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的关键力量。基于对空间生产理论和协同治理理论的剖析得出数字经

济通过生产要素重构、治理模式创新和发展范式升级三维逻辑赋能中国式现代化，形成了“生产要素重构 治理模式创新-发展范式升级”的赋能框架。然而，当前数字经济赋能面临数据要素流通受阻、数据治理协同困境等挑战。为此，可通过构建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打造数字基础设施与创新生态、构建多元主体参与机制等路径，实现制度创新、技术赋能和协同治理，促进数字经济与中国式现代化深度融合。同时持续深化数字经济对中国式现代化的赋能作用，不断完善相关制度与机制，充分发挥数字经济优势，助力中国式现代化迈向创新驱动、绿色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强大动力，也为世界现代化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

参考文献

- [1] 于凤霞. 数字经济背景下中国式现代化的理论逻辑、战略内涵与实践路径[J].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学报, 2023, 37(03).
- [2] 陈福中. 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现状与驱动逻辑[J]. 企业经济, 2025, 44(05).
- [3] 于杰. 列斐伏尔的空间生产理论探析[J]. 哲学进展, 2023, 12(8).
- [4] 李汉卿. 协同治理理论探析[J]. 理论月刊, 2018(03).
- [5] 王薇、卫珂卉. 数字经济助推中国产业转型升级——基于创新要素配置的中介效应[J]. 贵州财经大学学报, 2024(01).
- [6] 方雷、曹洞松. 统合型技术治理：数字平台驱动城市社会精细化治理的实践逻辑[J]. 中国行政管理, 2024, 40(05).
- [7] 刘颖、黄朝椿、洪永森、汪寿阳. 数字经济赋能中国式现代化建设[J]. 中国科学院院刊, 2023, 38(10).
- [8] 翟云. 我国电子政务发展面临问题及其症结分析——以2014年电子政务省部调研数据为例. 中国行政管理, 2015(8): 16—17.
- [9] 于施洋. 以激发数据要素潜能助力数字中国建设[J]. 红旗文稿, 2023(18).
- [10] 沈荣华、何瑞文. 整体政府视角下跨部门政务协同——以行政服务中心为例[J]. 新视野, 2013(02).